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xteer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6)

於2020年6月30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及 選舉執行董事

於2020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0年5月29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的所有獲提呈決議案均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

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的監察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其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170,449,732 99.980192%	430,000 0.019808%	2,170,879,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其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2.	宣派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0.0325美元。	2,173,369,132 99.976374%	513,600 0.023626%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a).	(i) 重選張建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112,865,123 97.289864%	58,856,609 2.710136%	2,171,721,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 重選蔚成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083,067,146 95.822425%	90,815,586 4.177575%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i) 重選易永發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036,186,878 93.665902%	137,695,854 6.334098%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b).	選舉MILAVEC, Robin Zane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141,365,519 98.504187%	32,517,213 1.495813%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160,110,732 99.465355%	11,611,000 0.534645%	2,171,721,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65,214,851 99.601272%	8,667,881 0.398728%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其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5(A).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發行授權」)。	1,767,657,616 81.313384%	406,225,116 18.686616%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B).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2,173,369,132 99.976374%	513,600 0.023626%	2,173,882,732
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C).	按本公司所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發行授權。	1,768,223,688 81.339424%	405,659,044 18.660576%	2,173,882,732
由於超過50%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2020年3月29日，本公司董事建議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325美元(「股息」)。董事的推薦建議已於2020年6月3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股息將於2020年7月20日派付，而收取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則為2020年7月9日。為確定享有末期股息權益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9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手續，該期間內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股息權益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7月6日下午4時30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除向名列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作出的付款將以港元支付外，有關款項將以美元支付。匯率將為1.00美元兌7.7205港元，即香港銀行公會(www.hkab.org.hk)於2020年6月30日所公佈的港元兌美元開市買入匯率。因此，於2020年7月20日以港元派付的股息將約為每股普通股0.2509港元。

截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507,544,833股股份，其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放棄表決贊成的權利。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投票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選舉執行董事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MILAVEC, Robin Zane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0年6月30日起生效。

MILAVEC, Robin Zane，52歲，於2019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首席技術官兼首席策略官。彼負責整合企業戰略、推動產品及工藝創新，並將本公司構建成為技術領先企業，探索新市場機遇。彼亦負責全球工程，包括研發、技術、產品組合及生產支援。MILAVEC先生為本公司全球戰略委員會的成員。彼於汽車業積逾28年相關經驗，包括於產品工程、製造工程、營運及品質等職位。於本公司，彼自2018年1月起至2019年7月擔任全球工程副總裁，自2017年6月起至2018年1月擔任全球當前產品工程副總裁，自2016年8月起至2017年6月擔任全球產品工程執行總監，自2012年至2016年擔任企業工程及全球項目辦事處主任以及自2009年至2012年擔任電動助力轉向總產品工程師。於德爾福薩吉諾轉向系統，彼自2005年至2009年擔任動力傳動的總產品工程師，於2003年至2005年出任動力傳動總製造工程師，以及自2000年至2003年於薩吉諾4號及5號工廠擔任品質經理。彼自1995年至1997年於墨西哥華瑞茲的德爾福汽車墨西哥技術中心擔任工程監督。MILAVEC先生於1989年通用汽車的前薩吉諾轉向裝置分部的產品工程師開展其職業生涯，並於1995年外派至墨西哥前，於工程、品質及營運出任多項職位。彼於1989年於美國新墨西哥州立大學Las Cruces分校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以及於1992年美國密歇根大學安娜堡分校取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

MILAVEC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2020年6月30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膺選連任及退任。彼作為執行董事不收取任何薪酬；作為高級副總裁、首席技術官兼首席策略官，彼有權收取薪酬每年375,000美元，及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職責、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所作貢獻、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的業績後釐定的酌情花紅。

於本公告日期，MILAVEC先生就本公司股票期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股票期權於本公司2,019,12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MILAVEC先生尚未行使股票期權。除上文披露者外，MILAVEC先生獨立於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MILAVEC先生確認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之資料，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獲委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MILAVEC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公司秘書
樊毅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趙桂斌先生(首席執行官兼副主席)、MILAVEC Robin Zane先生及樊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堅先生(主席)、張建勛先生及劉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健君先生、蔚成先生及易永發先生。